



**关于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
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保荐人（主承销商）



二〇二一年六月

关于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 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转发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以下简称“意见落实函”）要求，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容知日新”）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国元证券”）、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发行人律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或“申报会计师”），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尽职调查义务，针对意见落实函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回复如下，请予审核。

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中使用的简称或名词释义与《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一致。

本回复中若出现总计数尾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本回复报告中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意见落实函所列问题	黑体（加粗）
对意见落实函所列问题的回复	宋体（不加粗）
涉及招股说明书的修改或补充披露	楷体（加粗）

目 录

问题 1. 关于坏账准备	3
问题 2. 关于营业收入	21
保荐机构总体意见	35

问题 1. 关于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且存在较多逾期，报告期各期末逾期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6,695.34 万元、6,829.82 万元和 9,952.70 万元，占应收账款比例分别为 47.96%、40.13%和 48.57%。其中 2019 年逾期客户南京旭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末逾期金额为 243.71 万元，期后回款金额为 153 万元，申报材料未披露剩余逾期款项回收情况。公开资料显示，南京旭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被注销。同时，部分客户应收账款存在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发行人 2020 年末存在对华仪风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424.57 万元，因该公司财务困难，根据预计可回收金额按 70%计提坏账准备。公开资料显示，华仪风能有限公司为最高法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公司及法定代表人被列为限制高消费主体。

请发行人：（1）结合南京旭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华仪风能有限公司目前回款情况、信用状况、经营情况变化等，说明对前述客户的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结合期后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变化等，说明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其他需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分析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2）结合下游风电行业的未来增长趋势等，说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是否充分考虑了前瞻性信息及所考虑前瞻性信息的具体内容，进一步说明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的合理性。

请保荐机构、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发行人说明】

（一）结合南京旭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华仪风能有限公司目前回款情况、信用状况、经营情况变化等，说明对前述客户的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结合期后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变化等，说明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其他需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分析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南京旭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华仪风能有限公司目前回款情况、信用状况、经营情况变化等情况，说明对前述客户的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华仪风能有限公司与南京旭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及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应收账款余额	逾期金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后回款	期后回款占比
华仪风能有限公司	457.23	276.20	320.06	-	0.00%
南京旭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98.30	98.30	35.71	98.30	100.00%

注：2020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包括合同资产金额；逾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统计至2021年5月31日。

(1) 南京旭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信用状况及经营情况

南京旭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旭诺”），成立于2011年8月5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10657594917X0，注册资本为200万元，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为蔡旭东，住所为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17号908室，经营范围为“电力产品技术开发；电力产品、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电讯器材、电线电缆、机电设备、阀门及配件、轴承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环保工程设计；环保工程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力产品、监控设备的组装及销售；机械设备、电力设备安装；水电安装；建筑工程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京旭诺注销时股权结构为蔡旭东持股90%，雍小娟持股10%，由蔡旭东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南京旭诺于2021年4月22日向南京市鼓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简易注销，并于2021年5月13日取得了准予注销通知书。经公开资料查询，未发现南京旭诺在存续期间有司法风险、经营风险等记录情况。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已收到原南京旭诺股东回款98.30万元。2020年末，公司对南京旭诺的应收账款按照账龄法计提了35.71万元的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2) 华仪风能有限公司信用状况及经营情况

华仪风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风能”）系上市公司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2年3月29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382736897797T，注册资本为116,000万元，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为李成家，住所为乐清经济开发区中心大道228号（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内），经营范围为“风力发电系统、风力发电机组及

零部件的开发、制造、销售、服务；风电场开发、建设、运营及维护；风电场项目投资；风力发电；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华仪风能简要财务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2020 年度
总资产	284,630.83
负债总额	176,831.25
净资产	107,799.59
营业收入	42,902.00
净利润	768.18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 ST 华仪公开披露信息。

华仪风能 2019 年度净利润为-21,952.14 万元，2020 年度扭亏为盈，实现净利润 768.18 万元，经营状况有所好转，其净利润增加主要系销售收入及毛利增加、信用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1) 相关上市公司对华仪风能应收账款坏账的计提情况

经查询相关上市公司的公开信息，2020 年度相关上市公司针对华仪风能的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减值准备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计提理由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3,506.39	8,285.11	61.34%	未披露	预计 61.34%无法收回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110.12	1,688.09	80.00%	未披露	资金紧张，回款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861.74	1,861.74	100.00%	未披露	债务人已处于经营困难状态，且结合债务人财务状况判断债务人无还款能力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81.66	1,037.16	70.00%	未披露	客户财务状况出现严重问题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808.75	808.75	100.00%	未披露	预期信用状况发生变化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计提理由
发行人	424.57	297.20	70.00%	1年以内: 258.33万元; 2-3年: 166.24万元	债务人财务困难, 根据预计可回收金额计提

注: 上述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公开信息

由上表可知, 相关上市公司针对华仪风能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单项计提比例在61.34%至100%不等, 发行人所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在合理区间范围内。

2) 发行人对华仪风能应收账款坏账的计提情况

2020年末, 华仪风能经营仍处于正常状态, 且华仪风能在2020年向发行人回款159.96万元。发行人已取得华仪风能关于还款计划的书面承诺, 华仪风能承诺将分3期按进度支付其所欠公司款项: 第一期, 2021年9月30日前付清人民币100万元; 第二期, 2021年12月31日前付清人民币100万元; 第三期, 2022年6月30日前付清剩余款项。但因华仪风能涉及相关诉讼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存在有履约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的情形。公司管理层基于谨慎性原则, 对其预期信用风险进行重新评估, 并结合相关上市公司对华仪风能应收账款坏账的计提情况, 在2020年末对华仪风能的应收账款单项计提70%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3) 若将华仪风能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对发行人财务报表的影响

经测算, 若将华仪风能的应收账款(包含合同资产, 下同)按100%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对发行人2020年度利润表及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部分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 万元

影响报表项目	按70%单项计提	按100%单项计提	差异金额	差异占比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2.46	-619.83	-127.37	25.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5.87	-195.67	-9.8	5.27%
所得税费用	1,061.55	1,040.97	-20.58	-1.94%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41.56	7,324.97	-116.59	-1.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21.93	4,905.34	-116.59	-2.32%
总资产	47,680.38	47,563.79	-116.59	-0.24%
净资产	35,702.25	35,585.66	-116.59	-0.33%

由上表可知，如公司对华仪风能的应收账款按 100%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对发行人 2020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为-116.59 万，占 2020 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1.57%；对发行人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影响为-116.59 万，占 2020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0.33%，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结合期后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变化等，说明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其他需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1) 期后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变化

期后主要逾期客户（逾期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明细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逾期客户名称	2020 年末逾期金额	逾期账龄	期后回款金额	期后回款占比	逾期原因	经营情况变化
江苏金风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858.06	1 年以内	-	-	正在办理付款流程	上市公司金风科技（002202.SZ，02208.HK）子公司，为公司长期合作客户，经营正常，部分逾期金额期后已全部回款，风险较低
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	585.64	3 年以内	585.64	100.00%	期后已全部收回	
太原钢铁（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361.43	1 年以内	119.54	33.07%	因其内部重组，导致财务支付延迟	国企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经营正常，陆续回款中，风险较低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349.55	2 年以内	93.00	26.61%	未回款金额逾期账龄 1 年以内，正在办理付款流程	国有上市公司太原重工（600169.SZ），2021 年一季度实现净利润 2,189.57 万元，同比增长 116.89%，经营正常，风险较低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305.65	1 年以内	-	-	正在办理付款流程	国有上市公司三钢闽光（002110.SZ），2021 年一季度实现净利润 9.24 亿元，同比增长 61.87%，盈利状况良好，经营正常，风险较低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43.38	1 年以内	-	-	正在办理付款流程	国企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38.74743% 和 38.74743%，经营正常，风险较低
中海油能源发展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27.26	1 年以内	227.26	100.00%	期后已全部收回	国有上市公司海油发展（600968.SH）的子公司，经营正常，逾期金额期后已全部回款

逾期客户名称	2020年末逾期金额	逾期账龄	期后回款金额	期后回款占比	逾期原因	经营情况变化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10.00	1年以内	210.00	100.00%	期后已全部收回	国企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经营正常，逾期金额期后已全部回款
沈阳恩图科技有限公司	195.50	1-2年	78.82	40.32%	其下游客户回款周期长，导致对公司回款慢	公司长期合作客户，经营正常，陆续回款中，风险较低
江西电信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92.88	1年以内	192.88	100.00%	期后已全部收回	国有上市公司中国电信(HK.00728)子公司，经营正常，期后已全部回款
张家港荣盛特钢有限公司	176.63	2年以内	14.84	8.40%	因客户人事变动，付款发起流程滞后，正在办理付款流程	控股股东系钢铁企业江苏沙钢集团，经营正常，陆续回款中，风险较低
天瑞集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1.00	1年以内	114.00	66.67%	正在办理付款流程	经营正常，陆续回款中，风险较低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166.25	1年以内	166.25	100.00%	期后已全部收回	国有上市公司中国石化(600028.SH)分支机构，经营正常，期后已全部回款
宁夏瑞嘉晖科技有限公司	138.52	1年以内	-	-	正在办理付款流程	经营正常，风险较低
宁波弘拓石化有限公司	136.00	1年以内	17.00	12.50%	正在办理付款流程	经营正常，期后陆续回款中，风险较低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自动化分公司	127.71	1年以内	-	-	正在办理付款流程	国企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经营正常，风险较低
大唐锡林郭勒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6.61	3年以内	-	-	正在办理付款流程	国有上市公司大唐新能源(1798.HK)子公司，经营正常，陆续回款中，风险较低
山东中车风电有限公司	124.76	1年以内	-	-	正在办理付款流程	国有上市公司中国中车(601766.SH)子公司，经营正常，风险较

逾期客户名称	2020 年末 逾期金额	逾期账龄	期后回款 金额	期后回款 占比	逾期原因	经营情况变化
						低
甘肃电投鼎新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21.60	1 年以内	120.00	98.68%	期后已基本收回	国有上市公司甘肃电投（000791.SZ）子公司，经营正常，风险较低
鞍山三合众鑫科技有限公司	119.28	5 年以内	14.06	11.79%	未回款金额逾期账龄 1 年以内，正在办理付款流程	经营正常，期后陆续回款中，风险较低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114.07	1 年以内	114.07	100.00%	期后已全部收回	国有上市公司中国石化（600028.SH）分支机构，经营正常，期后已全部回款
大唐哈密十三师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8.00	1 年以内	-	-	正在办理付款流程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经营正常，风险较低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04.87	1 年以内	104.87	100.00%	期后已全部收回	国有上市公司中国石化（600028.SH）分支机构，经营正常，期后已全部回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石化分公司	104.16	1 年以内	-	-	正在办理付款流程	国有上市公司中国石油（601857.SH）分支机构，经营正常，风险较低
掌迅东方（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1.94	1 年以内	21.60	21.19%	正在办理付款流程	经营正常，期后陆续回款中，风险较低
合计	5,470.75	-	-	-	-	-
全部逾期金额	9,952.70	-	-	-	-	-
占比	54.97%	-	-	-	-	-

注：期后回款金额统计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应收账款逾期余额较大的客户主要是规模较大的风电和石化企业，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资信状况。2020 年末，公司已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坏账准备 2,655.94 万元，占当期末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余额的 12.96%。报告期末，公司根据主要客户的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账龄对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坏账准备计提，相应坏账计提充分。

(2) 说明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其他需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密切关注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以及期后的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充分估计各类客户的信用风险状态，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情形，单独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被列为失信人，或存在较多诉讼且不履行相关义务；③债务人已申请破产或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债务人严重违反合同约定且存在其他表明存在经营风险的迹象；⑤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2019 年至 2020 年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2018 年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可收回性与其他应收款项有明显差别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进行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计提理由
	发生时间	金额				
华仪风能有限公司 ^注	2020-11	14.01	320.06	70.00%	3 年以内	债务人母公司为 ST 华仪，预计货款回收存在风险，但公司仍在经营，有回款，根据预计可回收金额计提
	2020-01	257.17				
	2018-12	186.04				
	小计	457.23				
北京万源工业有限公司	2018-12	13.43	140.12	100.00%	2-5 年	债务人财务困难，已破产重组，预计无法收回
	2016-12	126.69				
	小计	140.12				

沈阳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2016-12	75.10	75.10	100.00%	4-5年	债务人陷入债务危机，未正常经营，预计无法收回
内蒙古久和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017-10	74.26	74.26	100.00%	3-4年	债务人已处于经营困难状态，资金紧张，预计无法收回
宁夏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2017-12	41.54	41.54	100.00%	3-4年	债务人陷入债务危机，未正常经营，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2016-12	14.85	14.85	100.00%	4-5年	债务人陷入债务危机，未正常经营，且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03.10	665.93	82.92%	-	-

注：华仪风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坏账准备包含合同资产金额，华仪风能有限公司为2020年末开始单项计提，上表中除华仪风能在2020年向发行人回款外，其他公司未回款。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进行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单位	2019年12月31日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发生时间	金额				
北京万源工业有限公司	2018-12	13.43	140.12	100.00%	1-4年	债务人财务困难，存在破产重组可能，预计无法收回
	2016-12	126.69				
	小计	140.12				
沈阳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2016-12	75.10	75.10	100.00%	3-4年	债务人陷入债务危机，未正常经营，预计无法收回
内蒙古久和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017-10	74.26	74.26	100.00%	2-3年	债务人已处于经营困难状态，资金紧张，预计无法收回
宁夏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2017-12	41.54	41.54	100.00%	2-3年	债务人陷入债务危机，未正常经营，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2016-12	14.85	14.85	100.00%	3-4年	债务人陷入债务危机，未正常经营，且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5.87	345.87	100.00%	-	-

注：北京万源工业有限公司、内蒙古久和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为2019年末开始单项计提。上表中除北京万源在2019年向发行人回款外，其他公司均未回款。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进行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单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发生时间	金额				
沈阳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2016-12	75.10	75.10	100.00%	2-3 年	债务人陷入债务危机，未正常经营，预计无法收回
宁夏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2017-12	41.54	41.54	100.00%	1-2 年	债务人陷入债务危机，未正常经营，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2016-12	14.85	14.85	100.00%	2-3 年	债务人陷入债务危机，未正常经营，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1.50	131.50	100.00%	-	-

注：沈阳华创风能有限公司、宁夏华创风能有限公司、青岛华创风能有限公司均为 2018 年末开始单项计提。上表中公司当年均未回款。

除上表中已经进行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外，不存在其他需要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3、分析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日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6,760.00	1,928.87	11.5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7,018.60	2,106.16	12.38%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3,961.62	1,562.77	11.19%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 11.19%、12.38%和 11.51%，整体较为稳定。

(1) 公司按组合（账龄）计提坏账准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账龄结构对比情况如下：

发行人账龄	2020.12.31 占比	2019.12.31 占比	2018.12.31 占比
1 年以内	72.37%	71.05%	65.88%
1 至 2 年	15.39%	15.29%	21.94%
2 至 3 年	6.15%	7.92%	8.20%

发行人账龄	2020.12.31 占比	2019.12.31 占比	2018.12.31 占比
3年以上	6.09%	5.74%	3.99%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同行业平均账龄	2020.12.31 占比	2019.12.31 占比	2018.12.31 占比
1年以内	42.99%	69.45%	61.27%
1至2年	16.61%	16.05%	21.46%
2至3年	16.08%	7.07%	9.82%
3年以上	24.32%	7.43%	7.44%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注：上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公开信息，其中博华科技与江凌股份 2020 年度数据未披露，故 2020 年同行业平均账龄未包含上述公司。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 1 年以内及 1 至 2 年占比较高，二者合计占比分别为 87.82%、86.34%和 87.76%。公司 2 年以内账龄应收账款占比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表明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良好。

(2)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计提比例比较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账龄分析法下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账龄	恩普特	博华科技	江凌股份	东华测试	平均计提比例	发行人
1年以内	5%	5%	5%	5%	5%	5%
1-2年	10%	10%	10%	10%	10%	10%
2-3年	20%	15%	20%	20%	19%	30%
3-4年	50%	20%	50%	50%	43%	50%
4-5年	80%	25%	80%	80%	66%	8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由上表可知，发行人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计提比例不存在显著差异，相对而言更为谨慎合理。

(3)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比较

报告期各期，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恩普特	1,629.69	288.10	17.68%	3,782.27	733.46	19.39%	2,787.69	475.44	17.05%

公司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博华科技	-	-	-	7,823.74	507.09	6.48%	5,976.68	467.42	7.82%
江凌股份	-	-	-	3,734.91	540.44	14.47%	3,584.80	496.64	13.85%
东华测试	9,943.76	1,404.69	14.13%	7,738.42	1,191.15	15.39%	6,647.92	1,042.57	15.68%
行业平均	-	-	15.91%	-	-	13.93%	-	-	13.60%
发行人	16,760.00	1,928.87	11.51%	17,018.60	2,106.16	12.38%	13,961.62	1,562.77	11.19%

注：上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信息，其中博华科技与江凌股份 2020 年度数据未披露。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发行人总体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平均水平相当，发行人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整体应收账款比例较高，发行人应收账款的结构较为合理，报告期各期末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二）结合下游风电行业的未来增长趋势等，说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是否充分考虑了前瞻性信息及所考虑前瞻性信息的具体内容，进一步说明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的合理性

1、下游风电行业增长趋势良好，未来市场发展空间较大

近年来，我国风电电源建设投资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从 2013 年的 650 亿元增加至 2019 年的 1,171 亿元。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数据显示，2013-2019 年，我国风力发电并网装机容量年复合增长率为 20.94%，呈现逐年增长趋势。国家能源局《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要促进能源转型，实现 2020 年和 2030 年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15%和 20%的目标，加快推动风电等可再生能源产业发展；全球风能理事会（GWEC）预测：到 2030 年，风电年新增市场达到 145GW，累计市场达 2,110GW，到 2050 年，年新增市场达到 208GW，累计市场容量达 5,806GW。未来，下游风电行业的增长趋势长期向好，具体如下：

（1）风电由替代能源向主体能源过渡是长期趋势

风能作为可持续清洁能源，凭借其资源丰富以及风场运行自动化程度高、成本低等突出的资源禀赋优势，已成为可再生能源开发与利用的重要构成部分，风力发电已成为全球清洁能源发电的主要方式之一。

尽管我国每年风电新增装机容量和累计装机容量均多年保持世界第一的水

平，但 2018 年我国风电渗透率仅为 5.2%，2017 年为 4.8%，与全球主要风电发电国家差距明显。我国风电主要集中在东北、华北、西北等风能丰富的地区，但当地自有的消纳能力有限，随着特高压电网的建设，能够提高风电的跨区域消纳能力。同时，储能技术的进步能够解决风电发电的随机性、间歇性和波动性特点，有效提升电网接纳清洁能源的能力和电网安全稳定问题。由此，全国弃风问题逐步改善，2019 年风电平均利用小时数 2,082 小时，全年弃风电量 169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108 亿千瓦时，全国平均弃风率 4%，同比下降 3 个百分点。弃风限电状况的缓解，有助于风电在能源发电中的进一步普及，由替代能源向主体能源过渡。

(2) 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风电行业发展

风电行业作为可再生能源产业的重要构成，属于重点支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其发展一直以来受到政策的支持力度较大。近年来，国务院、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部门针对风电行业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为风电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019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风电上网电价政策的通知》明确：“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关于风电 2020 年实现与煤电平价上网的目标要求，科学合理引导新能源投资，实现资源高效利用，促进公平竞争和优胜劣汰，推动风电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2020 年 9 月 22 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发表重要讲话时表示，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

2020 年 12 月 12 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气候雄心峰会上发表题为《继往开来，开启全球应对气候变化新征程》的重要讲话，宣布到 2030 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 2005 年下降 65%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 25%左右，森林蓄积量将比 2005 年增加 60 亿立方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

综上，风电行业作为清洁能源的重要组成部分，日益受到各国的重视和持续发展。我国促进风电行业发展相关政策的陆续出台，对促进风电产业持续发展和

结构不断优化具有积极意义，为我国下一步能源结构转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风电行业增长趋势良好，未来市场发展空间较大。

2、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是否充分考虑了前瞻性信息及所考虑前瞻性信息的具体内容，进一步说明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的合理性

公司认为同一组合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相同账龄的客户具有类似预期损失率，因此以账龄为依据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账龄迁徙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公司在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充分考虑了前瞻性信息，主要包括所在行业产品供求状况、社会购买力、经济发展速度、货币发行量等方面的因素。

(1) 公司整体预期信用损失率执行情况

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着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基本稳定，且公司主要客户多数为行业内知名企业，信用状况良好，未出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在历史损失经验基础上预测未来有关经济状况，将5年以下账龄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较历史损失率提高15%，作为前瞻性调整。2020年12月31日，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根据历史损失率及前瞻性调整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历史平均损失率	前瞻性调整	调整后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2.93%	15.00%	3.36%
1-2年	9.81%	15.00%	11.28%
2-3年	23.87%	15.00%	27.45%
3-4年	40.84%	15.00%	46.97%
4-5年	48.98%	15.00%	56.33%
5年以上	100.00%	-	100.00%

2020年12月31日，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根据测算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预期坏账损失与实际执行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坏账损失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	调整后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预期坏账损失		实际执行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预期坏账损失	
		预期损失率	预期坏账损失	预期损失率	预期坏账损失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	调整后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预期坏账损失		实际执行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预期坏账损失	
		预期损失率	预期坏账损失	预期损失率	预期坏账损失
1年以内	14,558.05	3.36%	489.73	5.00%	727.90
1-2年	3,152.95	11.28%	355.73	10.00%	315.29
2-3年	1,060.95	27.45%	291.25	30.00%	318.29
3-4年	490.42	46.97%	230.35	50.00%	245.21
4-5年	210.90	56.33%	118.79	80.00%	168.72
5年以上	214.60	100.00%	214.60	100.00%	214.60
合计	19,687.85	-	1,700.45	-	1,990.00

注：2020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包括合同资产金额。

由上表可知，发行人按调整后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预期坏账损失低于按原账龄比例计算的预期坏账损失。考虑到公司客户质量以及信用状况与往年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且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仍按原账龄比例作为实际执行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能够覆盖应收账款历史平均损失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同时，经对比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情况（详见本回复之“分析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内容），发行人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计提比例不存在显著差异，相对而言更为谨慎合理。

（2）公司风电行业客户预期信用损失率执行情况

针对风电行业客户，公司2020年12月31日根据历史损失率及前瞻性调整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风电行业客户历史平均损失率	前瞻性调整	风电行业客户调整后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3.53%	15.00%	4.06%
1-2年	9.94%	15.00%	11.43%
2-3年	23.57%	15.00%	27.10%
3-4年	40.06%	15.00%	46.07%
4-5年	45.63%	15.00%	52.47%
5年以上	100.00%	-	100.00%

公司未单独对风电行业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根据测算，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风电行业客户2020年12月31日根据测算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预

期坏账损失与实际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坏账损失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	风电行业客户调整后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预期坏账损失		风电行业客户实际执行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预期坏账损失	
		预期损失率	预期坏账损失	预期损失率	预期坏账损失
1年以内	7,667.06	4.06%	310.97	5.00%	383.35
1-2年	2,106.09	11.43%	240.83	10.00%	210.61
2-3年	927.59	27.10%	251.39	30.00%	278.28
3-4年	442.45	46.07%	203.82	50.00%	221.23
4-5年	210.90	52.47%	110.66	80.00%	168.72
5年以上	199.78	100.00%	199.78	100.00%	199.78
合计	11,553.87	-	1,317.45	-	1,461.97

注：2020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包括合同资产金额。

由上表可知，公司对风电行业客户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较按照测算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预期坏账损失大，公司实际计提的坏账损失更为谨慎。

（3）公司的前瞻性调整与相关公司对比情况

经查询，同行业可比公司未披露相关前瞻性调整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在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充分考虑了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合理，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过程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询问公司销售部负责人、财务部负责人，了解南京旭诺、华仪风能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情况；

2、查阅发行人与南京旭诺、华仪风能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检查其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与其结算政策、信用期限进行对比，对于异常事项分析其原因；

3、检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关注南京旭诺、华仪风能经营情况及信用状况是否存在重大异常；

- 4、取得南京旭诺股东的回款账单；取得华仪风能出具的还款计划承诺；
- 5、查询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情况，与发行人进行对比；
- 6、询问发行人销售部负责人，了解风电行业的市场前景；
- 7、查阅发行人所在行业以及下游风电行业的研究分析报告，分析发行人下游风电行业市场状况以及发展前景；
- 8、获取发行人应收账款分账龄明细表，复核账龄划分方法的合理性及准确性；
- 9、评估发行人管理层对于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是否合理，具体包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过程中使用的应收账款历史参考期间选取的合理性，复核迁徙率、历史损失率计算的准确性；
- 10、了解管理层在前瞻性信息预测中考虑的因素，查阅相关公司前瞻性调整情况，并评估发行人前瞻性调整和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报告期末，公司对南京旭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华仪风能有限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对回收风险较大的客户进行了单项计提，不存在其他需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公司下游风电行业的未来增长趋势较好，发行人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率充分考虑了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合理。

问题 2. 关于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入呈季节性分布，第四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78.86%、75.17%、42.25%，主要由于发行人客户属于风电、石化、冶金领域且多为大型企业，通常采取预算管理和产品集中采购制度，一般在上年末编制项目预算，次年上半年完成预算审批，年中或下半年组织采购。2020 年，发行人收入季节分布特征异于往期，第四季度收入占比同比下降约 30 个百分点，二、三季度收入占比同比增幅明显，其中 6 月份确认收入金额为 4,784.66 万元，仅次于 12 月份确认收入 6,839.57 万元，同比增加 4,008.75 万元。

请发行人结合销售对象、销售内容、销售单价、合同签署日期、发货日期、是否需要安装调试、验收时长、收入确认时点等，说明 2020 年收入季节性分布与往期存在差异的原因，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及原因、合理性。

请保荐机构、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发行人说明】

（一）结合销售对象、销售内容、销售单价、合同签署日期、发货日期、是否需要安装调试、验收时长、收入确认时点等，说明 2020 年收入季节性分布与往期存在差异的原因

1、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1,666.20	6.42%	696.26	3.92%	405.69	3.63%
第二季度	7,464.88	28.78%	1,419.10	7.99%	657.26	5.88%
第三季度	5,848.15	22.55%	2,297.80	12.93%	1,299.54	11.63%
第四季度	10,960.09	42.25%	13,356.94	75.17%	8,815.60	78.86%
合计	25,939.32	100.00%	17,770.11	100.00%	11,178.09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要客户属于风电、石化、冶金领域且多为大型企业，通常采取预算管理和产品集中采购制度，一般在上年末编制项目预算，次年上半年完成预算审批，年中或下半年组织采购。

2、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和行业的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季度	行业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第一季度	风电	858.15	3.31%	454.25	2.56%	140.13	1.25%
	石化	476.13	1.84%	56.11	0.32%	141.14	1.26%
	冶金	128.69	0.50%	92.20	0.52%	46.19	0.41%
	其他	203.23	0.78%	93.71	0.53%	78.23	0.70%
小计		1,666.20	6.42%	696.26	3.92%	405.69	3.63%
第二季度	风电	4,958.67	19.12%	580.07	3.26%	218.40	1.95%
	石化	885.86	3.42%	419.40	2.36%	122.38	1.09%
	冶金	1,006.70	3.88%	78.55	0.44%	150.71	1.35%
	其他	613.64	2.37%	341.08	1.92%	165.76	1.48%
小计		7,464.88	28.78%	1,419.10	7.99%	657.26	5.88%
第三季度	风电	2,332.44	8.99%	1,232.15	6.93%	882.43	7.89%
	石化	933.32	3.60%	393.72	2.22%	163.68	1.46%
	冶金	1,495.22	5.76%	509.88	2.87%	109.48	0.98%
	其他	1,087.17	4.19%	162.04	0.91%	143.96	1.29%
小计		5,848.15	22.55%	2,297.80	12.93%	1,299.54	11.63%
第四季度	风电	4,462.99	17.21%	6,814.54	38.35%	5,780.11	51.71%
	石化	1,721.12	6.64%	3,608.14	20.30%	1,701.52	15.22%
	冶金	3,702.36	14.27%	1,245.85	7.01%	653.31	5.84%
	其他	1,073.62	4.14%	1,688.42	9.50%	680.66	6.09%
小计		10,960.09	42.25%	13,356.94	75.17%	8,815.60	78.86%
合计		25,939.32	100.00%	17,770.11	100.00%	11,178.0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风电行业客户，受行业因素影响，风电行业项目建设集中在年中和下半年，而项目的验收和结算大部分集中在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进行，使得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报告期整体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下半年收入占比较高。

2020 年度，公司风电行业收入为 12,612.26 万元，较上年增加 3,531.26 万元，增长 38.89%，其中 2020 年上半年度，风电行业业务收入为 5,816.8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782.51 万元，增长 462.38%，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系 2019 年

5月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关于完善风电上网电价政策的通知》（以下简称“风电补贴政策”），对风电机组并网时间与国家补贴情况进行了规定，相关政策的实施提高了风电存量项目的建设并网速度，导致2020年上半年公司在风电行业收入有所增加。

2020年度，公司石化、冶金、煤炭、水泥等非风电行业主营业务收入为13,327.07万元，较上年增加4,637.96万元，增长53.38%，其中2020年上半年度，非风电行业主营业务收入为3,314.2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233.20万元，增长206.58%，随着公司持续不断加大石化、冶金、煤炭和水泥等行业的市场开拓，非风电行业收入金额和占比逐年递增。

3、2020年度各季度确认收入的主要合同情况

2020年度，公司各季度确认收入的前十大合同对应具体情况如下：

(1) 2020 年第一季度

单位：万元

合同序号	客户	行业	销售内容	合同签署日期	发货日期	是否需要安装调试	验收时点	验收时长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销售单价
1	华仪风能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18年6月	2019年12月	否	2020年1月	1个月	2020年1月	227.59	2.84
2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19年12月	2019年12月	否	2020年3月	3个月 ^{注1}	2020年3月	213.34	1.94
3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石化	无线监测系统	2019年12月	2019年12月	否	2020年1月	1个月	2020年1月	165.80	3.77
4	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3月	2020年3月	否	2020年3月	1个月内	2020年3月	82.65	2.07
5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19年12月	2019年12月	否	2020年3月	3个月 ^{注1}	2020年3月	77.58	1.94
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石化	无线监测系统	2020年1月 ^{注2}	2019年12月	否	2020年3月	3个月 ^注	2020年3月	67.96	6.80
7	吉化集团有限公司	石化	手持监测系统	2020年2月	2020年3月	否	2020年3月	1个月内	2020年3月	62.57	0.89
8	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19年12月	2020年3月	否	2020年3月	1个月内	2020年3月	54.68	2.38
9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19年12月	2020年1月	否	2020年1月	1个月内	2020年1月	51.33	2.57
10	Hydro Inc	冶金	无线监测系统	2020年3月	2020年3月	否	2020年3月	1个月内	2020年3月	45.38	2.27

合同序号	客户	行业	销售内容	合同签署日期	发货日期	是否需要安装调试	验收时点	验收时长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销售单价
-	合计									1,048.88	-

注 1：受疫情影响，客户验收时间延迟；注 2：根据客户要求，公司先行发货，后签署合同。

(2) 2020 年第二季度

单位：万元

合同序号	客户	行业	销售内容	合同签署日期	发货日期	是否需要安装调试	验收时点	验收时长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销售单价
1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20 年 5 月	2020 年 6 月	否	2020 年 6 月	1 个月内	2020 年 6 月	492.28	2.12
2	东方电气风电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20 年 5 月	2020 年 6 月	否	2020 年 6 月	1 个月内	2020 年 6 月	439.50	1.13
3	太原钢铁（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冶金	有线监测系统	2020 年 6 月	2020 年 6 月	否	2020 年 6 月	1 个月内	2020 年 6 月	244.08	2.84
			无线监测系统	2020 年 6 月	2020 年 6 月	否	2020 年 6 月	1 个月内	2020 年 6 月	127.50	4.25
4	山东中车风电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20 年 1 月	2020 年 6 月	否	2020 年 6 月	1 个月内	2020 年 6 月	353.72	1.60
5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19 年 12 月	2020 年 4 月、5 月、6 月	否	2020 年 4 月、5 月、6 月	1 个月内 ^注	2020 年 4 月、5 月、6 月	315.98	2.11
6	中国石化上海高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石化	无线监测系统	2020 年 5 月	2020 年 5 月	否	2020 年 5 月、6 月	1 个月 ^注	2020 年 5 月、6 月	215.81	5.26

7	东方电气风电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3月	2020年3月-5月	否	2020年4月、6月	1个月 ^注	2020年4月、6月	199.75	1.75
8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5月	2020年6月	否	2020年6月	1个月内	2020年6月	184.25	1.94
9	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5月	2020年6月	否	2020年6月	1个月内	2020年6月	126.05	2.07
10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3月	2020年5月、6月	否	2020年5月、6月	1个月内 ^注	2020年5月、6月	168.73	1.94
-	合计									2,867.64	-

注：根据客户要求，公司进行成套设备分批发货，分批验收，因而分批确认收入，下同。

(3) 2020年第三季度

单位：万元

合同序号	客户	行业	销售内容	合同签署日期	发货日期	是否需要安装调试	验收时点	验收时长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销售单价
1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冶金	iEAM软件	2017年9月	-	是	2020年9月	3个月	2020年9月	796.75	-
2	江西电信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其他	无线监测系统	2020年5月	2020年6月	是	2020年8月	2个月	2020年8月	122.64	3.50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5月	2020年6月	是	2020年8月	2个月	2020年8月	92.92	4.22
			iEAM软件	2020年5月	-	是	2020年8月	2个月	2020年8月	40.19	-
3	中科（广东）炼化有限公司	石化	无线监测系统	2020年6月	2020年7月-8月	是	2020年8月	1个月	2020年8月	251.44	5.03

合同序号	客户	行业	销售内容	合同签署日期	发货日期	是否需要安装调试	验收时点	验收时长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销售单价
4	中海油能源发展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石化	无线监测系统	2020年9月	2020年9月	是	2020年9月	1个月内	2020年9月	211.70	10.08
5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7月	2020年8月	否	2020年9月	1个月	2020年9月	210.34	2.10
6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冶金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6月	2020年6月-9月	是	2020年9月	3个月	2020年9月	183.76	4.08
7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无线监测系统	2020年6月	2020年6月-9月	是	2020年9月	3个月	2020年9月	182.85	4.35
8	华电国际宁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六盘山分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9月 ^注	2020年8月	是	2020年9月	1个月	2020年9月	169.38	1.28
9	天瑞集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无线监测系统	2020年6月	2020年6月-7月	是	2020年9月	3个月	2020年9月	168.14	4.00
10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风电事业部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3月	2020年8月	否	2020年8月	1个月内	2020年8月	141.45	2.36
-	合计									2,571.56	-

注：根据客户要求，公司先行发货，后签署合同。

(4) 2020年第四季度

单位：万元

合同序号	客户	行业	销售内容	合同签署日期	发货日期	是否需要安装调试	验收时点	验收时长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销售单价
------	----	----	------	--------	------	----------	------	------	--------	------	------

合同序号	客户	行业	销售内容	合同签署日期	发货日期	是否需要安装调试	验收时点	验收时长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销售单价
1	宝武装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冶金	无线监测系统	2020年11月	2020年12月	否	2020年12月	1个月内	2020年12月	267.90	3.19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11月	2020年12月	否	2020年12月	1个月内	2020年12月	645.21	2.54
2	特瑞维克工业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冶金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否	2020年12月	1个月内	2020年12月	387.61	2.65
			无线监测系统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否	2020年12月	1个月内	2020年12月	176.55	7.06
3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冶金	iEAM软件	2020年3月	-	是	2020年12月	3个月	2020年12月	340.71	-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3月	2020年7月-12月	是	2020年12月	5个月内	2020年12月	119.87	2.61
4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否	2020年12月	1个月内	2020年12月	336.28	3.36
5	东方电气风电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8月	2020年9月	否	2020年11月	2个月	2020年11月	310.13	3.61
6	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否	2020年12月	1个月内	2020年12月	286.20	3.04
7	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否	2020年12月	1个月内	2020年12月	232.12	2.98
8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冶金	无线监测系统	2020年8月	2020年10月-11月	是	2020年12月	2个月	2020年12月	215.24	6.15

合同序号	客户	行业	销售内容	合同签署日期	发货日期	是否需要安装调试	验收时点	验收时长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金额	销售单价
9	中科(广东)炼化有限公司	石化	无线监测系统	2020年11月	2020年12月	否	2020年12月	1个月内	2020年12月	211.00	7.28
10	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	风电	有线监测系统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否	2020年12月	1个月内	2020年12月	194.86	3.04
-	合计									3,723.68	-

公司 2020 年二、三季度确认收入金额同比增长较高主要系受风电补贴政策以及公司在其他行业持续市场拓展的影响，公司风电行业收入和非风电收入同比呈现较快增长趋势所致。

公司 2020 年 6 月份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多，其中风电行业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002.89 万元，主要来源于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电气风电有限公司、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等风电行业客户；公司非风电行业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005.86 万元，主要来源于太原钢铁（集团）电气有限公司、中国石化上海高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等冶金与石化行业客户，非风电行收入增长较多主要原因系公司持续拓展新行业，不断在石化、冶金、水泥、煤炭、港口、油田等多个非风电行业成功获得订单，整体业务规模获得较快增长。

4、2020 年度各季度前十大客户确认收入情况

(1) 2020 年第一季度

单位：万元

客户	行业	2020 年度分季度收入金额	2019 年度分季度收入金额	是否新增客户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301.47	-	否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石化	268.93	-	否
华仪风能有限公司	风电	227.59	-	否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风电	154.84	-	否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137.34	-	否
宁夏瑞嘉晖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93.78	-	是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石化	62.57	-	否
Practice Care Maintenance Services	冶金	46.95	3.06	否
Hydro Inc	冶金	45.38	-	否
湛江市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石化	29.03	-	是
合计		1,367.88	3.06	-

(2) 2020 年第二季度

单位：万元

客户	行业	2020 年度分季度收入金额	2019 年度分季度收入金额	是否新增客户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1,509.46	72.60	否

客户	行业	2020年度分季度收入金额	2019年度分季度收入金额	是否新增客户
东方电气风电有限公司	风电	851.27	16.02	否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628.18	159.29	否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风电	602.30	144.97	否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585.14	-	否
太原钢铁（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冶金	371.58	-	否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风电	361.04	-	否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石化	283.97	-	否
天津市崇正工贸有限公司	石化	210.31	45.53	否
宁夏瑞嘉晖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149.85	-	是
合计		5,553.10	438.41	-

(3) 2020年第三季度

单位：万元

客户	行业	2020年度分季度收入金额	2019年度分季度收入金额	是否新增客户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冶金	796.75	-	否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517.96	-	否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498.66	558.71	否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石化以及其他	406.08	65.05	否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255.75	-	否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276.11	-	是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石化	251.44	-	是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冶金	228.05	68.55	否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石化	211.70	-	是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冶金	194.51	-	是
合计		3,637.01	692.31	-

(4) 2020年第四季度

单位：万元

客户	行业	2020年度分季度收入金额	2019年度分季度收入金额	是否新增客户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冶金	1,313.22	206.72	否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风电	1,298.73	2,449.24	否
特瑞维克工业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冶金	676.43	-	是

客户	行业	2020年度分季度收入金额	2019年度分季度收入金额	是否新增客户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石化以及其他	616.66	1,676.19	否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风电	517.91	501.73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冶金	468.11	-	是
东方电气风电有限公司	风电	310.13	655.58	否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	风电	298.52	783.01	否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88.19	158.71	否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石化	283.96	43.36	否
合计		6,071.86	6,474.54	-

由上表可知，公司 2020 年度各季度确认收入金额前十大客户中新增客户主营业务收入金额为 2,350.96 万元，占比为 14.14%，公司 2020 年度收入同比增长较高主要系原客户的订单增长所致。

综上，公司 2020 年收入季节性分布与往期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系风电行业和非风电行业收入的增长共同影响所致，其中，公司风电行业收入较同期季节性分布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系受到风电补贴政策影响，部分风电行业客户加快了当期风电项目实施进度，故 2020 年公司风电行业收入的季节性特征有所减弱；此外，公司加快了在非风电行业的市场拓展力度，由此导致非风电行业收入占比不断提升，非风电行业收入的季节性分布特征相对较弱，造成公司 2020 年度收入季节性分布差异较往期较小。

（二）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及原因、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收入季节性占比分布情况如下：

期间	公司名称	1-6 月营业收入占比	7-12 月营业收入占比	合计
2020 年度	恩普特	37.77%	62.23%	100.00%
	博华科技	-	-	-
	江凌股份	-	-	-
	东华测试	33.93%	66.07%	100.00%
	同行业平均	32.25%	67.75%	100.00%
	发行人	35.20%	64.80%	100.00%
期间	公司名称	1-6 月营业收入占比	7-12 月营业收入占比	合计
2019 年度	恩普特	44.32%	55.68%	100.00%

	博华科技	21.03%	78.97%	100.00%
	江凌股份	39.91%	60.09%	100.00%
	东华测试	34.05%	65.95%	100.00%
	同行业平均	31.82%	68.18%	100.00%
	发行人	11.90%	88.10%	100.00%
期间	公司名称	1-6 月营业收入占比	7-12 月营业收入占比	合计
2018 年度	恩普特	35.51%	64.49%	100.00%
	博华科技	26.17%	73.83%	100.00%
	江凌股份	45.64%	54.36%	100.00%
	东华测试	37.66%	62.34%	100.00%
	同行业平均	35.04%	64.96%	100.00%
	发行人	9.51%	90.49%	100.00%

注：数据来源于上述公司定期报告。由于同行业公司中除东华测试披露分季度收入外，均只披露半年度及年度数据，故列示为 1-6 月及 7-12 月。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主要下游客户所处行业领域方面存在一定差异。根据同行业公司披露的年度报告等公开资料，恩普特客户主要为石油化工、电力、冶金、有色金属、建材、交通、食品加工、烟草、市政等行业企业；博华科技公司客户主要为石油、石化行业企业；江凌股份客户主要为火电、水电、钢铁、石化等行业企业；东华测试客户主要为高校、国防军工以及航空航天领域企业等。发行人客户为风电、石化、冶金等行业，其中风电行业收入是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支撑，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发行人风电行业收入分别为 7,021.06 万元、9,081.00 万元和 12,612.26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62.81%、51.10%和 48.62%，随着发行人风电行业收入占比逐年下降，且在石化、冶金、水泥、煤炭、港口、油田等多个非风电行业的收入占比上升，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季节性分布有所变化，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具有合理性。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收入分布均呈现季节性特征，收入亦主要分布于下半年，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过程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了解公司销售与收款循环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对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负责人进行了访谈，并查阅了《关于完善风电上网电价政策的通知》等相关行业政策文件，了解相关政策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3、获取发行人合同台账和销售收入明细表，分析 2020 年度各季度和 2019 年度、2018 年度销售收入变动情况；

4、取得发行人报告期销售明细，按季度对发行人收入及各产品类别收入进行汇总，分析是否存在季节性波动；对报告期内的收入进行分行业比较；

5、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公开信息，与公司的收入季节性分布进行比较；

6、获取公司 2020 年度各季度的收入分布情况，检查各季度确认收入的主要客户及其合同签订情况、合同执行情况，向管理层了解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及销售收入季节性波动较往期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7、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8、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 2018 年、2019 年收入存在季节性波动主要受风电行业特征影响；2020 年收入季节性分布与往期存在差异的原因主要系受风电补贴政策影响，风电行业客户加快了风电项目实施进度，以及非风电行业收入的增长共同影响所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具有合理性。

保荐机构总体意见

对本回复中发行人回复（包括补充披露和说明的事项），本保荐机构均已进行核查，确认并保证其真实、完整、准确。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之盖章页）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日

发行人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关于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的全部内容，本次回复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董事长：



聂卫华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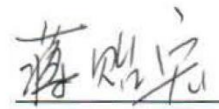
2021年6月1日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孔晶晶



蒋贻宏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关于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的全部内容，了解本回复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本回复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俞仕新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日

保荐机构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关于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的全部内容，了解本回复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本回复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陈 新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日